

東南科技大學進修部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校生註冊須知

壹、繳費：

- 一、繳費日期：110/02/20(六)前(欲申請學分抵免、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者，申請順序：學分抵免→加退選→學雜費減免→就學貸款，最遲於 110/02/28(日)前完成相關程序及繳費)。
- 二、繳費：請先核對「學雜費繳款單」之系別、班別、學號及姓名是否正確無誤後再繳費。
- 三、繳費方式：可臨櫃(第一銀行各分行)繳費、金融卡自動提款機(ATM)轉帳、信用卡繳款、全省超商門市繳款(手續費自付)，操作步驟詳見「學雜費繳款單」說明。
- 四、繳費單遺失：可至東南科技大學網站 <http://www.tnu.edu.tw> 「學雜費專區」輸入學號補列印。
- 五、因學業成績、操行成績退學者，請勿繳費。若申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系的同學，請於收到轉系核可通知後再用新學號繳費單繳費。

請同學特別注意，教務處進修組辦公室不代收任何費用。

貳、開學(註冊)暨正式上課：

- 一、開學暨正式上課：110 年 02 月 21 日(日)。
 - 二、註冊：學生完成繳費後，自開學日起 1 週內請班長協助收繳費單學校核對聯(減免聯)及學生證(以班為單位)，或自行持學生證至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加蓋註冊章戳。
- ※凡需在學證明者，請自行影印學生證正反面於影印紙同一面，再持正本及影本到教務處進修組用印，即為在學證明書。

參、加、退選課登記相關事項：

- 一、登記時間：110 年 02 月 17 日(三)~ 110 年 03 月 05 日(五)週一至週四 15:00~20:00；
110 年 02 月 21 日(日) 09:00~16:00。
- 二、登記地點：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。
- 三、繳費標準：大學部：工業類 1,407 元/小時；商業類 1,307 元/小時。
碩士在職專班：5,000 元/小時。
※加選課程中如有電腦課程者需另外加電腦與網路通訊使用費 850 元。
- 四、繳費方式：(進修部不代收任何費用)
辦妥加選課登記後領取繳費單，以 ATM 轉帳或至第一銀行繳費。
- 五、進修部畢業班學生或延修生可選擇修習日間部課程，每週以不超過六小時為限，但所就讀系(科)如已停招者，不受六小時之限制。

肆、學生事務相關事項：

一、學、雜費減免申請

(一)時間：110 年 03 月 05 日(五)前，週一至週四 15:00~20:00；
110 年 02 月 21 日(日) 09:00~16:00。

(二)地點：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。

(三)繳費方式：先至上述地點核算減免金額後，換取新的繳費三聯單，再以 ATM 轉帳或至第一銀行繳費。

※申請書暨切結書請至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領取，或電洽(02)86625960 鄭維苓老師。

二、就學貸款申請

(一)時間：110年02月25日(四)前，週一至週四 15:00~20:00；
110年02月21日(日)09:00~16:00。

(二)地點：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

步驟1：先至台灣銀行網站填寫相關資料後，再自行列印三份。

步驟2：將所列印三份資料及相關文件送至台銀申辦就貸。

步驟3：請攜帶繳費三聯單及就貸申請書，於辦理時間內繳至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完成就學貸款申請。

※初次申辦及以前有申請辦過但後來中斷的同學，則必須辦理對保，對保手續請參閱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。

(四)詳細申請辦法請參閱本校網址首頁學生貸款專區。

※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，如同時有學雜費減免資格，請先辦理減免後再至銀行辦理差額的貸款。

※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，在銀行未核定前辦理休、退學，須依規定補繳學費。

三、汽機車停車證申請

(一)申請時間自110年01月04日(一)~110年02月18日(四)15:00~20:00至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登記繳交行照影本並繳費後領取車證。相關事宜詢問，請電洽(02)8662-5960~1 鄭維苓老師。

(二)機車停車請持學生證至教務處進修組(中山樓一樓)儲值，並持學生證刷卡進出停車場。

四、學生保險相關事項：

學生團體保險相關事項，請參考學務處衛保組網頁 http://sa.tnu.edu.tw/zh_tw/page7 學生團體保險須知。相關事宜詢問，請洽(02)86625852 衛保組黃先生。

伍、其它：

一、書籍：同學可依書單於校內書局(四維樓1樓超市)繳費購書。

二、欲辦理休學者，於110/02/21(星期日)前到校辦妥休學手續，得免繳任何費用。

三、休、退學之退費規定(依照教育部規定辦理)：

(一)110年04月02日(五)前辦理休、退學，可退學雜費2/3。

(二)110年04月03日(六)至110年05月14日(五)辦理休、退學，可退學雜費1/3。

(三)110年05月15日(六)後辦理休、退學不退費。

四、寒假期間辦公室洽公時間：

(一)110/01/25~110/02/04 週一至週四 15:00~20:00，星期五全校休假不上班。

(二)110/02/05~110/02/16 為全校休假日。

(三)自110/02/17起恢復週一至週四 13:00~21:00，週日 08:00~18:00。

進修部聯絡電話：(02)8662-5960~1。

請同學配合事項：

本校全面禁菸並配合98年元月11日衛生署「菸害防治新法」實施加強校園菸害違規糾舉，校區內禁止吸煙，請全體同學共同遵守執行。

